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黑龙江科技大学的黑龙江科技大学黑龙江科技大学十四五及中长期校园建设规划（一期）采购活动，工程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黑龙江科技大学黑龙江科技大学十四五及中长期校园建设规划（一期），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黑龙江工程创意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835.05万元，资产总额为1913.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黑龙江工程创意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4.03.25

